附件2：

**平泉市事业单位公开选聘应聘人员**

**诚信承诺书**

本人已仔细阅读《平泉市2025年度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告》，知晓报考纪律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理解并认可其内容，确定本人符合应聘条件。在此，本人郑重承诺：

1.本人所填写的个人信息、提供的证明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并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各项规定及纪律要求，诚实守信报考，认真履行应试人员义务，不故意浪费招聘资源。

2.本人与招聘单位的工作人员及领导人员没有亲属关系或违反回避规定的其他情形；或本人与招聘单位的工作人员及领导人员存在亲属关系或违反回避规定的其他情形，但已按要求报告。

3.本人在报名、考察、体检、公示、聘用整个招聘期间保证遵守各项纪律要求，若有违反，愿按相关规定接受处理。

4.本人保证及时主动关注招聘单位发布的有关资格审查、面试时间及地点等相关通知，保持在报名至聘用期间联系方式畅通，保守面试试题等信息的秘密，自觉保护个人隐私，不侵犯他人隐私。

5.如通过资格复审、考察和体检，全力配合做好招聘录用入职工作，因个人原因不能按时办理录用入职手续造成无法录用的，后果由本人承担。

6.对因提供有关材料信息不实、违反有关纪律规定和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应聘人员签名：

2025年8月27日